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600963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议程安排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6日14点30分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7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洪家洲文化中心会议室

五、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8日

六、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8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议程

1、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2、会议主持人宣读现场到会股东人数及持股比例

3、介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

4、工作人员宣读现场会场秩序及股东提问发言办法

5、工作人员宣读现场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6、工作人员宣读现场计票监票办法，选举计票监票人员

7、审议议案，并请股东提问

8、现场股东投票

- 9、清点和统计表决结果
- 10、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11、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意见
- 12、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3、与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签署有关文件
- 14、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刘雨露先生6月26日请辞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实际人数为6人。为完善公司董事会结构，根据《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目标等实际情况，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拟增补一名董事，提名李战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有关情况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李战，男，1970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先后参加武汉大学、湖南大学组织的MBA课程学习。2019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曾任岳阳造纸厂科技处英文翻译、办公室秘书、进出口部部长，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主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采购中心主任，湖南骏泰科技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二、任职资格说明

李战先生任职于本公司，职务不属于国家公务员性质；不存在《公司法》、《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议案二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扩展公司盈利渠道，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成立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新港纤维素分公司（暂定名），其经营范围为：纤维素的制造、销售。公司原经营范围未涵盖“纤维素的制造、销售”。根据《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定》，“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分支机构，其经营范围不得超出所隶属企业的经营范围”，为规避经营风险，公司的经营范围需增加相应内容并对《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涉及的经营范围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的内容

增加内容：纤维素的制造、销售。

增加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纸浆、机制纸、**纤维素**的制造、销售，造纸机械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制浆造纸相关商品、煤炭贸易及能源供应，代理采购、招投标、物流辅助服务业务，自有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来料加工，企业管理与咨询及提供劳务服务，自有资产的租赁与销售，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水处理运营，水环境综合治理，机电安装，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设备销售，环保技术研发咨询服务，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不含危险废弃物），净水剂、工业水与软化水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经营范围具体以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内容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原第十四条相应修改为：

“第十四条 经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纸浆、机制纸、**纤维素**的制造、销售，造纸机械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制浆造纸相关商品、煤炭贸易及能源供应，代理采购、招投标、物流辅助服务业务，自有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

限制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经营进料加工、来料加工, 企业管理与咨询及提供劳务服务, 自有资产的租赁与销售, 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 水处理运营, 水环境综合治理, 机电安装, 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 环保设备销售, 环保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不含危险废弃物), 净水剂、工业水与软化水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 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不会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产生重大影响。

本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 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请审议。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